

# 上海市2021年市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 目 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21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1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1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1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1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1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1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8. 2021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主要职能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是市政府直属机构。

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执行有关绿化、市容环境卫生和林业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研究起草有关绿化、市容环境卫生和林业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并组织实施有关法规、规章和政策。
2. 根据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城市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要求，会同本市规划国土行政管理部门组织编制绿化、市容环境卫生和林业专业规划；负责编制绿化、市容环境卫生和林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编制绿化、市容环境卫生和林业重大建设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
3. 负责对绿化、市容环境卫生和林业的行业管理；负责指导区县绿化、市容环境卫生和林业等方面的工作；组织协调重要节日、重大活动期间绿化、市容环境卫生和林业的保障工作；负责行业领域内公共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制定，并组织实施。
4. 组织、协调本市绿化、市容环境卫生和林业重大建设项目的实施，协调城乡重大建设项目中涉及绿化、市容环境卫生和林业设施配套建设工作；负责绿化、市容环境卫生养护市场管理、资质管理和诚信管理；审核公共绿地、市容环境卫生公共设施的设计方案；审查公共绿地、林地内建设项目的方案；协调推进郊野公园建设；指导国有林场、森林公园的建设和管理。
5. 负责公共绿地、公园、行道树管理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公共绿地、公园、风景名胜区分级分类管理办法；依法审批公园、风景名胜区规划方案、调整方案；负责推进老公园改造工作；负责推进立体绿化发展，会同本市有关部门，研究制定立体绿化扶持政策；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绿地、行道树、立体绿化的养护技术标准；负责古树名木和古树后续资源保护和管理，制定古树名木保护等级标准，并组织资源调查。
6. 负责本市绿化和林业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绿化和林业资源的调查评估、动态监测、统计分析工作，开展森林生态服务价值评估；会同本市有关部门研究提出本市林业产业发展的有关政策，制定发展规划；负责林业苗木种子等行业管理；负责林木、绿地有害生物的预测预报、防治和检疫工作；会同市有关部门组织、协调护林防火工作。
7. 组织、指导本市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本市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监测和管理，依法拟订本市重点保护的陆生野生动植物名录，报市政府批准后公布、实施；会同本市有关部门组织开展自然生态修复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组织、协调本市湿地保护；指导本市野生动植物、湿地类型自然保护区的建设和管理；负责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
8. 依法对全市市容环境卫生实施监督检查；负责生活废弃物和特定污染物的管理；负责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工作的组织推进、指导和监督管理；负责本市市容环境卫生配套设施的管理；负责水域和特定区域有关市容环境卫生的管理；组织制定本市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管理的相关政策、标准与指导意见，协调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将责任要求纳入行业管理的有关事项。
9. 协调本市有关部门组织编制本市户外广告设施设置规划，负责户外广告设置的审批；组织编制全市景观灯光规划和重要区域的景观灯光设施规划；制定本市景观灯光、户外广告、店招店牌、流动户外广告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制定有关户外广告设施、景

观灯光和店招店牌的技术标准和管理规定；负责景观灯光、户外广告和店招店牌等设施的安全监管。

10. 负责绿化、市容环境卫生和林业重点科研项目管理，协调开展重大科研项目创新和攻关，促进科技成果的转化；负责实施国家绿化、市容环境卫生和林业等方面的标准、规范，组织制定相关的地方性标准、规范、规程；负责组织实施绿化、市容环境卫生、林业信息化重大项目建设；加强相关领域的对外合作交流工作。

11. 负责本市绿化、市容环境卫生和林业的普法教育和社会宣传工作，弘扬生态文化，推进生态文明；组织、协调社会参与绿化、市容环境卫生管理的相关活动，加强行业志愿者管理；承担上海市绿化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12. 负责林业行政执法及稽查工作，依法查处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行为；负责依法查处破坏野生动植物、湿地资源和国家、地方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生息繁衍场所和环境生存条件的违法行为；负责本市园林绿化工程建筑市场的行政执法及稽查工作。

13. 承担有关行政复议受理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14.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根据《中共上海市委办公厅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三定”规定的通知》（沪委办发〔2019〕46号），调整以下职责：划入自然保护区、地质公园管理职责，加强各类自然保护地的监督管理；划入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站、崇明东滩鸟类自然保护区管理处以及长江口中华鲟自然保护区管理处承担的有关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行政职能；增加组织推进生活垃圾可回收物回收体系的规划、建设、运行和监督管理职责，加强生活垃圾全程分类体系建设和管理；划出森林、湿地资源确权登记管理和森林防火职责。

#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机构设置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部门预算是包括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本部以及下属23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事业单位23家，具体包括：

1.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本部
2. 上海动物园
3. 上海植物园
4. 上海共青森林公园
5. 上海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6. 上海市公共绿地建设事务中心
7. 上海市园林职工学校
8. 上海市公园管理事务中心
9. 上海古猗园
10. 上海市园林科学规划研究院
11.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林业）工程管理站
12. 上海市林业总站
13. 上海市崇明东滩鸟类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14.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信息中心
15.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老干部活动室
16. 上海滨江森林公园
17. 上海辰山植物园
18. 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水上管理处
19. 上海市废弃物管理处
20. 上海市环境学校
21.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行政服务中心
22. 上海市市容环境质量监测中心
23. 上海市长江口中华鲟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24. 上海市市容景观事务中心

##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 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1年，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预算支出总额为146,30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28,240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1,915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28,240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1,915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为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教育支出”科目5,143万元，主要用于上海市环境学校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中职教学等支出。
2. “科学技术支出”科目3,039万元，主要用于上海市园林科学规划研究院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6,41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支出、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等。
4.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2,517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在职市管保健对象医疗保健统筹支出。
5. “城乡社区支出”科目101,340万元，主要用于绿化市容局本级及部分直属预算单位人员经费、公用经费、行业管理、信息化运行维护支出；上海辰山植物园等6家直属公园日常养护综合配套费、崇明东滩综合养护、市管水域保洁、水生植物打捞运输处置、废弃物管理专项等；老港垃圾填埋场一二三期终场修复后维护、辰山植物园绿化种植土壤修复三期工程、上海动物园提升完善配电系统和网络系统工程、2021年第十届中国（崇明）花博会布展等项目支出。
6. “农林水支出”科目7,270万元，主要用于上海市林业总站、上海市崇明东滩鸟类自然保护区管理处、上海市长江口中华鲟自然保护区管理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森林培育及新造林面积测量、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自然保护区管理等项目支出。
7.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2,522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 2021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55,056,514	51,432,725	3,483,531		140,258
205	03		职业教育	55,056,514	51,432,725	3,483,531		140,258
205	03	02	中等职业教育	55,056,514	51,432,725	3,483,531		140,25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0,271,599	30,390,680	9,880,919		
206	03		应用研究	40,271,599	30,390,680	9,880,919		
206	03	01	机构运行	32,477,126	30,390,680	2,086,446		
206	03	02	社会公益研究	7,794,473		7,794,4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486,240	64,100,479	11,844,240		541,52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486,240	64,100,479	11,844,240		541,52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78,788	3,378,78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66,719	3,468,949	97,77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420,862	37,328,088	7,731,756		361,01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672,271	18,626,054	3,865,714		180,503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7,600	1,298,600	149,000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351,724	25,170,112	4,947,909		233,703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297,724	25,116,112	4,947,909		233,70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374,979	3,374,979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6,922,745	21,741,133	4,947,909		233,703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4,000	54,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4,000	54,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58,593,320	1,013,397,080	141,973,663		3,222,577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0,809,629	50,809,629			
212	01	01	行政运行	50,809,629	50,809,629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70,000,000	570,000,0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70,000,000	570,000,000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37,783,691	392,587,451	141,973,663		3,222,577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37,783,691	392,587,451	141,973,663		3,222,577
213			农林水支出	73,501,325	72,695,191			806,134
213	02		林业和草原	73,501,325	72,695,191			806,134
213	02	04	事业机构	26,555,620	25,749,486			806,134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6,698,000	6,698,000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13	02	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2,620,000	2,620,000			
213	02	07	森林资源管理	4,751,315	4,751,315			
213	02	10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10,549,893	10,549,893			
213	02	11	动植物保护	8,902,800	8,902,800			
213	02	12	湿地保护	4,259,000	4,259,000			
213	02	21	产业化管理	2,462,000	2,462,000			
213	02	23	信息管理	1,432,997	1,432,997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269,700	5,269,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55,712	25,215,133	3,382,644		157,93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55,712	25,215,133	3,382,644		157,93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051,312	18,510,733	3,382,644		157,935
221	02	03	购房补贴	6,704,400	6,704,400			
合计				1,463,016,434	1,282,401,400	175,512,906		5,102,128

## 2021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55,056,514	46,433,496	8,623,018
205	03		职业教育	55,056,514	46,433,496	8,623,018
205	03	02	中等职业教育	55,056,514	46,433,496	8,623,01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0,271,599	32,477,126	7,794,473
206	03		应用研究	40,271,599	32,477,126	7,794,473
206	03	01	机构运行	32,477,126	32,477,126	
206	03	02	社会公益研究	7,794,473		7,794,4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486,240	71,193,351	5,292,88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486,240	71,193,351	5,292,88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78,788	2,128,812	1,249,97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66,719	1,031,906	2,534,81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420,862	45,360,362	60,5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672,271	22,672,271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7,600		1,447,600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351,724	30,297,724	54,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297,724	30,297,72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374,979	3,374,979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6,922,745	26,922,745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4,000		54,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4,000		54,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58,593,320	304,216,770	854,376,550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0,809,629	48,584,827	2,224,802
212	01	01	行政运行	50,809,629	48,584,827	2,224,802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70,000,000		570,000,0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70,000,000		570,000,000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37,783,691	255,631,943	282,151,748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37,783,691	255,631,943	282,151,748
213			农林水支出	73,501,325	25,751,852	47,749,473
213	02		林业和草原	73,501,325	25,751,852	47,749,473
213	02	04	事业机构	26,555,620	25,751,852	803,768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6,698,000		6,698,000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3	02	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2,620,000		2,620,000
213	02	07	森林资源管理	4,751,315		4,751,315
213	02	10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10,549,893		10,549,893
213	02	11	动植物保护	8,902,800		8,902,800
213	02	12	湿地保护	4,259,000		4,259,000
213	02	21	产业化管理	2,462,000		2,462,000
213	02	23	信息管理	1,432,997		1,432,997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269,700		5,269,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55,712	28,755,71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55,712	28,755,71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051,312	22,051,312	
221	02	03	购房补贴	6,704,400	6,704,400	
合计				1,463,016,434	539,126,031	923,890,403



## 2021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5			51,432,725	42,809,707	8,623,018
205	03		51,432,725	42,809,707	8,623,018
205	03	02	51,432,725	42,809,707	8,623,018
206			30,390,680	30,390,680	
206	03		30,390,680	30,390,680	
206	03	01	30,390,680	30,390,680	
208			64,100,479	58,973,870	5,126,609
208	05		64,100,479	58,973,870	5,126,609
208	05	01	3,378,788	2,128,812	1,249,976
208	05	02	3,468,949	951,416	2,517,533
208	05	05	37,328,088	37,267,588	60,500
208	05	06	18,626,054	18,626,054	
208	05	99	1,298,600		1,298,600
210			25,170,112	25,116,112	54,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116,112	25,116,11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374,979	3,374,979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1,741,133	21,741,133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4,000		54,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4,000		54,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13,397,080	243,776,468	769,620,612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0,809,629	48,584,827	2,224,802
212	01	01	行政运行	50,809,629	48,584,827	2,224,802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70,000,000		570,000,0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70,000,000		570,000,000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92,587,451	195,191,641	197,395,810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92,587,451	195,191,641	197,395,810
213			农林水支出	72,695,191	24,945,718	47,749,473
213	02		林业和草原	72,695,191	24,945,718	47,749,473
213	02	04	事业机构	25,749,486	24,945,718	803,768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6,698,000		6,698,000
213	02	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2,620,000		2,620,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3	02	07	森林资源管理	4,751,315		4,751,315
213	02	10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10,549,893		10,549,893
213	02	11	动植物保护	8,902,800		8,902,800
213	02	12	湿地保护	4,259,000		4,259,000
213	02	21	产业化管理	2,462,000		2,462,000
213	02	23	信息管理	1,432,997		1,432,997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269,700		5,269,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215,133	25,215,13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5,215,133	25,215,13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510,733	18,510,733	
221	02	03	购房补贴	6,704,400	6,704,400	
合计				1,282,401,400	451,227,688	831,173,712

## 2021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 2021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2,610,055	372,610,055	
301	01	基本工资	57,031,380	57,031,380	
301	02	津贴补贴	39,820,740	39,820,740	
301	03	奖金	1,789,490	1,789,490	
301	07	绩效工资	164,748,000	164,748,0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267,588	37,267,588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8,626,054	18,626,05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185,084	24,185,08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31,028	931,02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10,358	2,010,35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8,510,733	18,510,733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689,600	7,689,6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855,077		73,855,077
302	01	办公费	5,128,560		5,128,56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02	印刷费	915,802		915,802
302	03	咨询费	1,062,163		1,062,163
302	04	手续费	38,900		38,900
302	05	水费	1,091,700		1,091,700
302	06	电费	3,973,200		3,973,200
302	07	邮电费	3,830,376		3,830,376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1,602,245		11,602,245
302	11	差旅费	1,936,610		1,936,61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250,400		1,250,400
302	13	维修（护）费	7,800,742		7,800,742
302	14	租赁费	481,548		481,548
302	15	会议费	990,000		990,000
302	16	培训费	692,300		692,3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854,921		854,921
302	18	专用材料费	96,000		96,000
302	26	劳务费	2,479,045		2,479,045
302	27	委托业务费	7,514,483		7,514,483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28	工会经费	4,880,809		4,880,809
302	29	福利费	5,944,320		5,944,32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62,000		3,362,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394,960		2,394,96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33,993		5,533,99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80,228	3,080,228	
303	01	离休费	3,043,868	3,043,868	
303	02	退休费	36,360	36,360	
310		资本性支出	1,682,328		1,682,328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1,573,428		1,573,428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08,900		108,900
合计			451,227,688	375,690,283	75,537,405

##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单位：万元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1年机关运行 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627.73	125.04	85.49	417.20	81.00	336.20	1,250.79

##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一、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627.73万元，比2020年预算减少26.31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125.04万元，与2020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17.20万元，与2020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85.49万元。比2020年预算减少26.31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1年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部门）下属1家机关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250.79万元。

###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55438.8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556.9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3252.9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0629.03万元。2021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40584.49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5067.87万元。

### 四、预算绩效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23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1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199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90578.76万元。

#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市容景观综合管理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为落实市委“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的重要理念，全面推进市容环境全要素精细化管理，巩固提升垃圾分类实效，规划和规范全市户外设施和景观照明的设置，改善城市空间形象，提升城市景观品质，不断提升市民的获得感和满意度，开展市容环境卫生满意度测评，垃圾分类实效测评，户外广告招牌、景观灯光运行管理等市容景观综合管理专项业务。

### 二、立项依据

依据《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管理办法》、《关于加强本市城市管理精细化工作的实施意见》（沪委发〔2017〕25号），《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2019年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第11号），《上海市户外广告设施管理办法》（2017年沪府令53号）、《上海市景观照明管理办法》（市政府25号令）、《上海市户外广告设施设置阵地规划》（沪府〔2017〕33号）、《上海市景观照明总体规划》（沪府〔2017〕91号），以及本市相关规定，对市容景观综合管理项目测算进行了核定。

### 三、实施主体

经市财政局2021年度财政审核和单位评审，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本级）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工作。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作为其上级主管部门，依规对其项目执行进行监督指导。

### 四、实施方案

1. 采购阶段：按照全年工作计划完成采购并签订合同。2. 项目实施阶段：2021年第二、第三、第四季度。3. 项目验收阶段：2021年年底前全面完成。

### 五、实施周期

2020年完成前期工作（包括预算申报、评审），2021年1月—12月按照项目实施的时间节点开展市容景观综合管理工作，2021年末完成项目。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费用合计2515.13万，主要包括市容环境卫生满意度测评、“美丽街区”建设评价评测、居住区、单位垃圾分类实效测评、延安路高架、南北高架、苏州河景观照明总体方案实施计划推进效果管控配套服务费用、重要商业街区、中小道路、背街小巷户外招牌设计案例等，全部纳入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预算管理。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上海动物园日常维护综合配套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动物园是展出和管理野生动物的机构，是开展物种保护、科学研究、保护教育和文化休闲活动的重要场所。目前，动物园所承担的社会功能已由过去的娱乐型功能向自然保护中心转变，综合保护成为现代动物园的中心任务之一；动物展示方式也由过去的动物个体展示向动物的综合展示转变，并在动物园工作实践中更加关注饲养动物的福利建设；保护教育更加强调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态系统价值和可持续性发展。2021年日常维护项目为上海动物园的正常运营提供了基本的保障。

根据全园各区域的功能类型和养护管理级别要求，上海动物园日常养护综合配套分为三大部分，分别为绿化养护保洁、设施设备维修维护、配套服务及公共事业费，共分为15个分项目。其中：绿化养护保洁工作包含绿化养护、绿化调整、环境保洁和河道保洁；设施设备维修维护工作包含动物展馆（区）科研、服务管理等用房及水电管线的维护维修；配套服务工作包含综合治理、游园秩序维护、后勤配套等工作。

通过日常养护配套服务工作的开展，以提升动物园的动物展示、物种保护、科普教育的高度和科学含量，展现动物园专类公园的特色和水准，进一步在全国动物园行业起到引领示范作用。

#### 二、立项依据

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园建设管理的意见的通知》（建城〔2013〕73号）中第五条第四点“加大管养投入，保障健康永续发展”的规定，“要本着‘三分建设七分管养’的原则，在切实加大养护管理投入的同时全面推进公园管养专业化、精细化管理模式。一是从实际出发，制定公园养护管理技术规范和定额标准，加强专业人才培养，保障公园管养经费足额到位、保证专业化管养水准。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动物园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工作。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作为其上级主管部门，依归对其项目执行进行监督指导。

#### 四、实施方案

- 1、预算申报：2020年8月向市局预算申报。
- 2、采购阶段：2020年12月启动项目政府采购工作。计划2021年第一季度完成采购并签订合同。
- 3、实施阶段：2021年全年，绿化养护保洁、设施设备维修维护、配套服务及公共事业费全年实施。
- 4、验收阶段：2021年12月底完成项目验收。

#### 五、实施周期

2020年底前完成前期工作，2021年初完成项目采购，全年按照计划实施项目，2021年12月底完成项目验收。

####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1年度预算总额为3,500.00万元，已纳入单位预算管理。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动物饲料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由于圈养条件有限，摄入饲料相对单一，极易导致动物机体微量元素失衡，进而造成各种现象，如异食癖、繁殖力降低、生病、死亡等。在饲养管理过程中，野生动物无论是维持生存、改善体况还是提高生产性能，每日都需要摄入营养均衡的饲料。

####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为了满足动物需要，减少异常发病情况发生，提高繁殖力，在不可改变的圈养条件下，尽可能提供营养均衡的饲料是解决这一问题的重要手段。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动物园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工作。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作为其上级主管部门，依规对其项目执行进行监督指导。

#### 四、实施方案

1、2020年12月启动招标工作，于2021年第一季度完成招标并签订合同。

2、项目实施阶段：项目由饲料采购工作组和饲料管理小组负责和具体落实，严格执行《上海动物园动物饲料采购管理办法》和《上海动物园动物饲料管理办法》，饲料间每天对进库及出库的饲料进行登记，每月进行饲料费用结算，完成月度报告，以此为依据进行每年末的饲料费用汇总。饲料管理委员会对饲料质量进行定期检查。

3、项目验收阶段：2021年第四季度完成全年饲料采购，并完成年度报告。

#### 五、实施周期

2020年完成前期工作，2021年初完成招标工作，全年按计划开展饲料采购和库存管理工作，2021年末项目完成并出具年度报告。

####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1年度预算总额为1108.62万元,主要包括：肉类342.58万元；果蔬类 207.91万元；鱼虾类 160.13万元；粮食及颗粒料类 118.07万元；牧草类 156万元等，已纳入单位预算。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上海动物园提升完善配电系统和网络系统工程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上海动物园位于长宁区虹桥路2381号，公园范围东起新泾港，西至外环高速，南至虹桥路，北至北夏家浜，公园面积69.64公顷。目前公园现状配电及网络系统存在老化、功能不全等问题突出，已影响公园日常运营，更难以满足公园未来改建规划的建设任务。因此，为保障今后园区日常运营需求，该工程拟对园内配电系统和网络系统进行提升完善。

####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关于上海动物园提升完善配电系统和网络系统工程可行性研究的复函》沪建综计[2019]22号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关于上海动物园提升完善配电系统和网络系统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沪建综规[2020]13号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动物园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工作。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作为其上级主管部门，依归对其项目执行进行监督指导。

### 四、实施方案

根据施工图将施工区域划分为5个区域施工。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选择合适路径进行光缆及电缆的敷设，于2021年3-4月对开挖区域所涉及需要移植的绿化进行移植。计划于2021年12月前完成所有区域光缆及电缆敷设，箱式变电站的安装；2022年5月前完成监控设备安装及机房系统迁移调试，2022年6月竣工验收，编制竣工结算。

### 五、实施周期

开工日期2020年12月，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5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1年度财政资金预算总额1615万元，其中建安费1400万元，全过程造价咨询费9.1万元，工程监理费18.8万元，公共设施配套费187.1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1年上海植物园日常养护综合配套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上海植物园始建于1974年，位于上海市西南部，占地81.86公顷，是一个以引种保育、园艺展示、科学研究和科普教育为主要功能的综合性植物园。展示区设植物进化区（包括松柏园、蕨类园、木兰园、牡丹园、杜鹃园、蔷薇园、槭树园、桂花园和竹园等）、盆景园、草药园、展览温室、兰室、环保植物区和绿化示范区等15个专类园，绿化养护面积达60公顷。上海植物园因独具江南园林特色的优美景观和蕴藏丰富科学内涵的植物资源，享誉海内外，并于2011年成为了徐汇区首家国家级AAAA景区。除外，还荣获了包括全国科普教育基地、上海市五星级公园、上海市文明公园、上海市平安示范单位、上海市职工职业道德建设先进单位等荣誉。上海植物园每年游客接待量逾100万人次，公园社会公众满意度在全市排名保持前20名，公园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逐年提高，行业影响力和社会公众形象不断提升。为保持与上海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相匹配的植物园，发挥其各项功能，必要的维护投入是植物园正常运营的基本保证，才能充分体现植物园在植物、植物群落与生态保护、园艺以及造园技艺等方面的示范作用，植物科学与园林艺术结合，提升现有专类园植物展示的品味和科学含量，以提高植物园建设特色和水准。

## 二、立项依据

上海植物园是一个以植物引种驯化、植物学研究、科学传播、园艺展示为主的综合性城市植物园。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园建设管理的意见的通知》（建城[2013]73号）第五条第四点“加大管养投入，保障健康永续发展”的规定，“要本着‘三分建设七分管养’的原则，在切实加大养护管理投入的同时全面推进公园管养专业化、精细化，更好的服务于广大市民游客，服务于长三角一体化和“一带一路”国家战略，助力上海“生态城市”和“美丽中国”建设。

## 三、实施主体

上海植物园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负责保障项目的进度、质量。市容与绿化管理局作为其上级部门，依规对其项目执行进行监督指导。

## 四、实施方案

1、预算申报和评审阶段：2020年11月完成项目预算评审、预算编制上报。2、采购阶段：2020年12月向市财政局提交部分项目提前启动政府采购申请，于2021年初完成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意向公开，于2021年第一、二季度完成采购并签订合同。3、项目实施阶段：2021年1月至12月按年度计划完成项目实施。4、项目验收阶段：2021年年底完成项目考核验收。

## 五、实施周期

2020年完成前期工作（包括预算申报与评审、部分项目申请提前启动政府采购），2021年初完成项目采购，全年按计划开展日常养护综合配套工作，2021年末项目完成考核验收。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费用合计4600万元，主要包括园区绿化养护、精养草坪养护、水生植物养护、盆景园养护、兰花室养护、草药园养护、展览温室景养护、观花卉布置、设施设备维护、综合配套、定额内保洁，定额内安保、外垃圾清运等，全部纳入2021年上海植物园日常养护综合配套项目预算管理。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上海共青森林公园日常养护综合配套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上海共青森林公园位于上海市杨浦区，东濒黄浦江，西临军工路，全园总占地1965亩，开放公共绿地1870.6亩，其中北园——“共青森林公园”1631亩，南园——“万竹园”239.6亩。为维护公园正常运行，公园日常工作包括南北园绿化日常养护、四季花卉景观布置、公园特色景观打造、公园道路绿化厕所等保洁、垃圾分类清运、水体日常保洁维护、水体生态景观打造、水质监测、园林建筑类设施维护、水动力设施维护、公园门售检、游服中心管理、公园安全保卫等工作。

#### 二、立项依据

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园建设管理的意见的通知》（建城[2013]73号）第五条第四点“加大管养投入，保障健康永续发展”的规定，要本着“三分建设七分管养”的原则，在切实加大养护管理投入的同时全面推进公园管养专业化、精细化。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共青森林公园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工作。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作为其上级主管部门，依规对其项目执行进行监督指导。

#### 四、实施方案

1、2020年9月向市住建委进行预算申报，11月公园根据财政资金评审结果，向市住建委进行预算二上申报。2、采购阶段：计划于2021年1月启动项目政府采购工作，并于2021年第一季度完成采购并签订合同。3、项目实施阶段：按照年度计划对公园所有绿化苗木进行日常养护、对公园景观进行调整和特色打造，对公园花坛花境、公园四季常态花景环境进行布置、对水体进行日常养护、水体景观维护和水质监测，对基础设施维护进行保养、公园垃圾清运公园安保、综合配套服务等进行管理；定期对各项工作服务质量进行考评，确保服务质量。4、项目验收阶段：2021年第四季度，于年底前全部完成。

## 五、实施周期

2020年完成前期申报评审工作，2021年初完成项目采购，全年按计划开展综合养护工作，2021年末项目完成并验收。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费用合计4085万元，主要包括园林植物养护费用、水体维护费用、园林建筑类设施维护费用、保安保洁服务费用、公用事业费用、公用特色费用、应急管理费用等，全部纳入上海共青森林公园单位预算管理。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1年第十届中国（崇明）花博会世纪馆东馆布展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第十届中国花卉博览会将于2021年5月21日至7月2日在上海崇明区举办，园区总面积8840亩，总体规划布局为“一心、一轴、六馆、六园”。世纪馆为“六馆”之一，位于花博园01-08地块、花博会轴线中南部。世纪馆共分为东西两馆，本项目位于世纪馆东馆，即世纪馆蝴蝶型展馆东翼。世纪馆东馆以多媒体展示技术呈现心中的花，结合艺术手段阐释本届花博会主题——“花开中国梦”，打造国内技术与内容双一流的数字艺术新媒体展示平台。

##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关于2021年第十届中国（崇明）花卉博览会世纪馆东馆布展工程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深度）的复函》（沪建综计〔2020〕621号）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 四、实施方案

根据世纪馆东馆现有的两个多媒体展厅进行布展装饰安装、多媒体集成及多媒体制作。展陈布局分为锦绣、盛放、家园三个展区，展区层高约8米，布展面积1123平方米。布展装饰安装包括展厅地面铺装约660平方米、新建轻钢龙骨隔墙及墙饰面布置约1200平方米、天花装饰约910平方米以及强、弱电安装；多媒体集成包括50平方米LED屏、19台55寸拼接屏、60台激光投影机等显示设备以及传输设备、服务器设备的集成、安装、调试；媒体制作包括实景拍摄、三维场景建模、动画特效形成数字内容，并根据陈展主题和脚本要求，展示世界花卉及地缘文化。制作多媒体交互内容及特种影片共计13部。

## 五、实施周期

2020年5月-2021年5月：完成项目前期准备工作；项目立项审批、设计及招投标；布展工程；项目竣工验收，试运营。2021年5月-2021年7月：展期运营维护管理。

##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1年度财政资金预算1700万，其中包含工程费、设计费、工程监理费、全过程造价控制、招标代理费、工程量清单编制费。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1年第十届中国（崇明）花博会世纪馆西馆布展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第十届中国花卉博览会将于2021年5月21日至7月2日在上海崇明区举办，园区总面积8840亩，总体规划布局为“一心、一轴、六馆、六园”。世纪馆为“六馆”之一，位于花博园01-08地块、花博会轴线中南部。世纪馆共分为东西两馆，本项目位于世纪馆西馆，即世纪馆蝴蝶型展馆西翼。世纪馆西馆布展以植物的生命历程为主体，通过“孕育、成长、变化、重生”四个植物生长进化的阶段来展现生命永续的主题，体现可持续发展的生态理念。

##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关于2021年第十届中国（崇明）花卉博览会世纪馆西馆布展工程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深度）的复函》（沪建综计〔2020〕748号）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 四、实施方案

根据展馆建筑设计，世纪馆西馆分为6个展厅，各展厅赋予空间主题，其中A-1种子奇迹展厅：以种子为表现载体，展现种子蓄积能量，孕育生命的主题，布展面积370.59m<sup>2</sup>；B-1空中兰园展厅：以热带兰为主体，表现生命生长过程的绚丽多姿，布展面积299.13m<sup>2</sup>；B-2丛林秘境展厅：以雨林的生境片段，结合地貌空间与植物，营造秘境、深潭的雨林生境，布展面积641.11m<sup>2</sup>；C-1沙谷绿洲展厅：以热带岩谷的地貌环境，展现仙人柱、仙人球、芦荟等热带干旱地区的植物的变化，布展面积407.95m<sup>2</sup>；C-2食虫芋影展厅：以湿地沼泽为原型，呈现食虫植物在沼泽湿地环境中演化出来的奇特的生存技能，布展面积256.14m<sup>2</sup>；D-1缤纷果实：通过果实，来展现植物的重生，布展面积178.86m<sup>2</sup>。

#### 五、实施周期

2020年5月-2021年5月：完成项目前期准备工作；项目立项审批、设计及招投标；布展工程；项目竣工验收，试运营。2021年5月-2021年7月：展期运营维护管理。

####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1年度财政资金预算1500万，其中包含工程费、工程设计费、建设工程施工监理费、财务监理费、招标代理费8万、工程量清单编制费5万、工可编制费6万。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1年第十届中国（崇明）花博会上海室外展园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第十届中国花卉博览会于2021年5月21日至7月2日在上海崇明区举办，花博会位于上海市崇明区东平镇，选址东平国家森林公园及周边地区，东至林风公路、张网港；北至东风公路；西至园西路；南至老北沿公路及其以南建设镇部分地区。上海园室外展工程位于花博园核心区东侧，北邻北京园，东邻江苏园，总面积约5000平方米。

####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关于2021年第十届中国（崇明）花卉博览会上海园室外展工程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深度）的复函》（沪建综计〔2020〕769号）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 四、实施方案

上海园室外展以“源梦园”作为园名，展园共分为入口景观展区、生态郊野展区、特色花境展区、林下花带展区、花卉图书馆、悠然园等留个园区。主要实施内容包括铺绿化种植、土方造型、道路铺装、景观水体、建构物及景观小品，以及给排水、电气等设施工程。其中绿地种植面积2842平方米，道路广场面积1127平方米，水体面积768平方米，建构物占地263平方米。

### 五、实施周期

2020年5月-2021年5月：完成项目前期准备工作；项目立项审批、设计及招投标；布展工程；项目竣工验收，试运营。2021年5月-2021年7月：展期运营维护管理。

###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1年度财政资金预算2100万，其中含工程建设费、设计费、施工监理费、投资监理费、招标代理费、工程量清单编制费。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环城绿带防火监控设施及地下光纤日常运行维护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通过对环城绿带防火监控设施及地下光缆的巡视、维护、维修、测试检测等，保障防火监控系统正常运行，从而保障防火监控塔实现24小时全天候的自动运转，确保绿带防火安全。

### 二、立项依据

截止到2017年底，环城绿带已建成面积约3700公顷。在20多年的养护管理中，虽未发生重大火灾事故，但每年零星的火情时有发生。因此上海市公共绿地建设事务中心于2004年开始环城绿带防火监控系统的前期研究，根据《上海市生态专项建设工程规划建设指导性意见》，目前已基本完成环城绿带防火监控系统的建设。随着环城绿带防火监控系统的初步建成，根据《环城绿带养护管理标准》中对环城绿带防火监控系统的维护要求，需要对环城绿带防火监控系统中数据传输设施及前端监控设备进行日常保养。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公共绿地建设事务中心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工作。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作为其上级主管部门，依规对其项目执行进行监督指导。

### 四、实施方案

环城绿带防火监控设施及地下光纤日常运行维护实施方案

#### 1、服务方式

本项目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采购。

#### 2、招标时间

本项目拟计划于2020年底启动招投标流程。

#### 3、具体维护计划

中标公司按照维护要求制定维护计划，上海市公共绿地建设事务中心负责审核及监督管理

4、主管单位日常运维管理运维工作例会制度、信息化平台考核、故障响应机制、火情记录日报制度、日常检查制度、半年度考核机制

#### 5、项目实施主要内容

主要包括防火监控设施设备维护（传输管道、人孔井、光纤、机房、接入站点、监控塔身、塔端设备维护），备品备件及耗材管理及防火监控设施设备检测（避雷、接地检测、垂直度检测、灵敏度测试）。

6、项目考核阶段：2021年度第四季度，于年底前全部完成。

### 五、实施周期

2020年完成前期工作（包括预算申报和评审、申请提前启动政府采购），2021年初完成项目采购，全年按照计划开展环城绿带防火监控系统运维工作，2020年末项目完成并验收。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费用合计340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防火监控系统日常运维费用、应急抢修费用、设备检测费用等，全部纳入上海市公共绿地建设事务中心单位预算管理。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园林绿化技能人才培养与保障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园林绿化技能人才，是实施“绿化、彩化、珍贵化、效益化”的主力军，是推进上海城市绿化生态发展的支柱和保障。本项目落实绿化行业“十百千”人才队伍建设，面向开展游乐设施经营活动的公园，以年度游乐设施运营管理要求和现状、应急处置、事故案例等为主要内容开展培训；面向全市绿化技师，设置技师服务与技师成才、带徒传技、新材料新工艺等重点课程进行培训；面向各区绿化管理部门和主要绿化企业的技术骨干，总结完善花灌木年度养护修剪技术专项培训；面向全市各区绿化条线的业务干部，围绕中心任务、重点工作、项目要求、推进实践等内容进行培训。

### 二、立项依据

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和人员密集场所安全管理工作的紧急通知》、《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方案（2019-2021年）》、国务院印发的《关于推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的意见》、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上海市公园绿地游乐设施管理办法》、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技能提升行动计划（2018—2021年）》、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印发〈本市加强市容景观管理精细化工作专项行动方案（2018-2020）〉和〈本市加强园林绿化管理精细化工作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对我市绿化技师、公园绿地游乐设施从业人员、花灌木修剪人员、绿化业务干部开展培训，为我市园林绿化事业提供坚实人才保障。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园林职工学校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工作。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作为其上级主管部门，依规对其项目执行进行监督指导。

### 四、实施方案

1. 预算申报和评审阶段：2020年9月开展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及评审工作。2. 项目实施阶段：2021年1月-8月开展培训研讨、培训实施方案编制、培训准备、培训实施、培训资料梳理等工作。3. 项目验收阶段：2021年第四季度，于11月前全部完成。

### 五、实施周期

2020年12月-2021年1月，培训准备方案完善（方案研讨、编写，教学研讨，备课，落实实训场地等），2021年1月-10月实施培训（招生、组班，制作资料，班级管理）。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预算经费合计11.61万元，主要包括教师讲课费、实训场地材料费、资料制作费、教学学员餐费等，全部纳入上海市园林职工学校单位预算管理，按项目进度总体控制在2021年11月底前全部完成。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上海公园管理基础工作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上海公园管理基础性项目是为了提升公园作为城市重要的公共服务窗口和生态活动空间，对上海市公园进行基础性的管理工作，对提高公园的整体服务水平起直接影响市民，能提升游客对上海城市发展的直观体验和感受，让市民在城市公园内即可领略到多彩的自然美景，也使国内外的游客感受上海公园丰富多元的海派景观特色。

##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上海市城市公园实施分类分级管理指导意见》（沪绿容〔2019〕156号）等文件规定，2019年，上海正式实行城市公园分类分级管理，将全市公园分为四大类和五星级，分别是综合公园、历史名园、专类公园和专类公园，每类别分为三到五个等级。

《关于加强行政审批项目事后监督检查的实施意见》（沪绿容办〔2011〕19号），文件中明确涉及公园管理的行政许可项目事后监督检查由市公园管理事务中心实施。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公园管理事务中心按单位主要职能的要求，在上海市绿化和管理局相关处室指导下，开展对上海公园的管理基础工作项目的立项、评定、资金申请、工作落实和检查评定等工作。

## 四、实施方案

上海市公园管理基础工作包括：1、对公园日常管理考核，有园艺养护、经营服务、园容卫生、基础设施、安全保卫等内容，考核涉及公园管理事务的实际情况，公园日常考核范围：2019年已纳入上海公园管理名录的本市在册的城市公园（352座公园），考核的形式：按照“公园分类分级管理”的要求，区公园管理部门对所辖区域内的社区公园、专类公园中的其他公园，共计266座公园进行日常检查考核，市公园中心按照不低于10%的比例进行复查，复查成绩作为区公园管理部门公园考核成绩修订的依据；市公园中心组织市公园考核专家组的专家，对综合性公园、专类公园、历史名园进行日常检查考核，全年安排1轮日常巡查和2次公开考核（分上下半年进行），对考核结果进行数据处理，并形成可视化数据报告。考核及巡查的内容：公园园艺养护、经营服务、园容卫生、基础设施、安全保卫、科研科普、规划管理等。2、公园园艺文化活动部分通过鼓励公园通过展示活动，营造多方面、多层次的特色丰富景观，目前已成为公园常态性工作，园艺展示活动涉及到16个区的四星及五星级公园，且专业性较强。园艺展示活动的项目为花坛布置艺术的展示和花境布置艺术的展示；园艺展示参与的对象为全市所有四、五星级公园，鼓励其他公园积极参加；园艺展示评比的形式为图文材料比选（参赛公园的花坛花境方案设计图纸及文字说明，园艺展示评比奖项设置，分社区公园组、综合和专类公园组，分别设置花坛和花境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鼓励奖等。3、公园批后监管部分，主要开展：对市局审批的行政许可事项进行事后监督检查，通过有专人实地检查、资料审核，以及书面记录等方式，实施监督检查，并及时完成网上平台行政审批项目实施的监督记录及提交市局审核的监督流程。4、新公园评估部分：因为根据上海市绿化和市容局十四五发展1000座城市公园的目标，每年都有新公园增加公园。这些公园有些是新建、有些是绿地升级转型而来，所以或多或少与城市公园标准有距离。为了使其尽快达到城市公园的要求，公园中对新公园开展入册的勘察和新公园评估，以提升公园的服务水平、不断满足市民游客的需求，评估工作是通过三个阶段实施，第一阶段是问卷调查，收集公园的基础资料和基础信息，整理汇总。第二阶段是由专家开展现场评估，包括园艺养护、园容卫生、设施维护、规范服务、游园安全等等；评估后给出分数和初步的分级。第三阶段是根据专家评估的结果形成评估文本，给每座公园提出意见和建议。5、《上海公园》部分是通过《上海公园》杂志的组稿、编辑、发行，主要用于杂志稿件约稿和稿费、版面设计、文字图片编辑、印刷等费用。6、为了提升上海冬季花境的质量与景观，针对上海实际情况，开展冬季花境的研究提升工作。7、为了适应上海公园管理人员的专业素质提高的需求，根据公园行业特点，组织开展公园行业的劳动技能竞赛，以符合上海公园海派特色。

## 五、实施周期

上海公园管理基础工作的项目为年度一次性项目，每年开展，贯穿于2021年度上海市公园管理事务中心的日常工作事务中。

## 六、年度预算安排

上海公园基础性管理工作2021年预算金额91.51万元，主要包括公园日常考核、公园批后监管、园艺展示活动、新公园评估与踏勘、《上海公园》组稿、编辑、发行、上海冬季花境提升研究、开展行业劳动技能竞赛等工作。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上海古猗园日常养护综合配套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上海古猗园是上海市著名的五大古典园林之一，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上海市文物保护单位、上海市文明单位“十九连冠”单位、全国文明单位、全国旅游先进集体、首届进博会最美服务窗口、科普教育基地，承担为全国广大游客提供旅游、休闲以及相关配套的公益性服务。上海古猗园是隶属于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的财政差额拨款预算单位，每年游客接待量180万人次左右，公园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逐年提高，行业影响力和社会公众形象不断提升。为保持公园古朴、素雅、清淡、洗练的园艺特色，每年在绿化日常养护、文物保护、基础设施维护、门检票及安保等方面需要投入一定量的资金加以维护。

### 二、立项依据

上海古猗园总面积达到了140亩，属典型山水写意园，园艺特色突出，植物配置丰富，品种较多，养护技术要求较高，实施精细化养护，同时园内古典建筑数量较多。因此，公园必须每年投入一定量经费进行有效的日常绿化养护、基础设施日常维护以及环境布置，确保公园良好的面貌。项目以《上海市园林绿化2010概算定额》、《关于加强园容园貌日常管理的若干规定》、《古猗园综合养护考核细则》及历年合同作为测算依据，合理编制预算。

2015-2020年，上海古猗园日常养护综合配套费项目总体完成较好，绿化养护有特色、基础设施维护及时、游园秩序良好、各季特色鲜明，深受游客喜爱，在全市公园行业排名中保持了满意度前三名，项目实施合规合法。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古猗园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负责保障项目的进度、质量。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作为其上级部门，依规对其项目执行进行监督指导。

### 四、实施方案

1、预算申报和评审阶段：2020年11月完成项目预算评审、预算编制上报。2、采购阶段：2020年12月向市财政局提交部分项目提前启动政府采购申请，于2021年初完成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意向公开，于2021年第一、二季度完成采购并签订合同。3、项目实施阶段：2021年1月至12月按年度计划完成项目实施。4、项目验收阶段：2021年年底完成项目考核验收。

### 五、实施周期

2020年完成前期工作（包括预算申报与评审、部分项目申请提前启动政府采购），2021年初完成项目采购，全年按计划开展日常养护综合配套工作，2021年末项目完成考核验收。

## 六、年度预算安排

上海古猗园日常养护综合配套项目费用合计1,800万元，主要开支包括有园林植物养护、水体维护、园林建筑类设施维护、保安保洁服务、公用事业、公园特色项目以及应急费用等项目。全部纳入2021年上海古猗园日常养护综合配套项目预算管理。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上海市林业碳汇计量监测及湿地生态服务价值评估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我国政府“将把应对气候变化的目标任务纳入“十四五”规划纲要”，进一步强化温室气体排放控制和应用气候变化工作。2019年11月，国务院发布《中国应对气候变化的政策与行动2019年度报告》，要求加快实施《全国造林绿化规划纲要（2016-2020年）》，增加森林、草原和湿地等碳汇。可见，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等生态系统建设与保护，是积极应对气候变化的有效途径。开展林业碳汇计量监测体系建设是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一项基础性、全局性和战略性的工作，是加快推进林业监测体系和监测能力现代化的内在要求。上海市林业碳汇计量监测及湿地生态服务价值评估作为一项基础性、战略性、常规性的工作，已连续开展多年。

## 二、立项依据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印发《“十三五”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工作方案》（国发[2016]61号）及《林业应对气候变化“十三五”行动要点》，按照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关于开展2018年全国林业碳汇计量监测体系建设工作的通知》（办造字〔2018〕90号）及《第二次全国土地利用、土地利用变化与林业（LULUCF）碳汇计量监测方案》要求，“各地要把体系建设作为应对气候变化的重要工作，纳入林业主管部门特别是促请纳入政府重要工作日程，根据我局对体系建设工作部署安排。”同时，省级林业温室气体清单编制是应对气候变化的基础性、常态化工作。生态环境部将在“十四五”期间进一步加强温室气体的管理工作，开展常态化的温室气体清单编制和温室气体数据的年度发布工作。因此，上海将继续开展林业碳汇计量监测体系建设，完成国家要求的上海市碳汇计量监测任务，同时为进一步开展应对气候变化工作提供数据支撑。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园林科学规划研究院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工作。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作为其上级主管部门，依规对其项目执行进行监督指导。

### 四、实施方案

2021年，按照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国家生态环境部和上海市生态环境局等相关文件要求，在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林业碳汇工作领导小组的部署和领导下，（1）继续开展林业碳汇固定样地的数据收集、模型分析和评估工作，不断完善计量监测技术体系、数据体系、模型体系和评估体系建设；（2）编制2020年度林业温室气体清单报告，为节能减排和应对气候变化提供连续数据支撑；（3）按照国家对上海市林业碳汇计量监测数据的精度要求，细化LULUCF遥感判读样地网格，初步开展第三次LULUCF碳汇计量监测数据收集工作作为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提供科学数据支撑。

### 五、实施周期

1-3月：查阅资料文件，研究制订2021年度上海市林业碳汇计量监测及湿地生态服务价值评估工作方案，确定工作开展的组织架构；完善上海林业碳汇计量监测方法学，探索利用无人机载高光谱相机监测样地生物量。

4-6月：部署外业工作任务，完成指标及调查工具等准备工作；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参加全国林业碳汇计量监测体系建设培训会；开展遥感判读、实地验证、数据信息化建设等工作。

7-9月：开展林业碳汇指标参数的外业实测、内业测定、数据整理和核实，完善上海林业本地化参数基础数据库。

10-12月：完善本地林业碳汇计量相关模型和参数，结合上海市2020年林业资源调查数据，计量本市林业碳储量，评估本市林业碳汇潜力，完成上海市林业碳汇计量监测报告、2020年上海市土地利用变化和林业温室气体清单报告。同时，对2021年度林业碳汇计量监测体系建设工作经验进行系统总结。

###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1年项目年度财政资金预算金额160万元。项目得到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的资助。主要用于相关文献、外业专用材料的购置、专用设备的购置和部分学习交流差旅费、临时用工的劳务费及内业测定的试剂费等，全部纳入上海市园林科学规划研究院单位预算管理。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上海市绿化林业工程管理专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为加强园林绿化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管理，提高园林绿化工程安全质量，补充监督力量，通过委托第三方购买服务，开展综合工程监督检查、土壤质量监督检查、新建绿地检查和文明工地评选等专项活动。

###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建筑市场管理条例》  
《关于进一步规范本市园林绿化工程建设管理的通知》  
《上海市建设工程检测管理办法》  
《上海市园林绿化工程文明工地创建评选实施细则》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林业）工程管理站

### 四、实施方案

1、预算申报和评审阶段：2020年9月委托第三方进行项目预算评审，10月完成预算申报工作。2、采购阶段：2021年第一季度通过公开招投标完成采购并签订合同。3、项目实施阶段：重大（综合）工程委托第三方监督检查、新建绿地检查按检查计划开展，文明工地评选活动按照评选实施细则定期开展，土壤质量专项抽查视在建工地情况组织土壤检测单位进行现场抽查检测。4、项目完成阶段：于2021年底前全部完成并出具成果报告。

### 五、实施周期

2021年全年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经费87万元，包括重大（综合）工程委托第三方监督检查服务、土壤质量专项抽查、文明工地评选活动、2021年度新建绿地检查。全部纳入上海市绿化和市容（林业）工程管理站单位预算管理。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预警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根据国家林草局等相关部门的要求，开展全市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预报工作，确保三级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预警网络体系高效运转，适时发布预警信息；及时应对突发林业有害生物事件，保证在林业有害生物事件突发时，能够及时开展除治工作。

### 二、立项依据

《森林病虫害防治条例》、《上海市绿化条例》、《上海市森林管理规定》、以及《国家级林业有害生物中心测报点管理规定》（林造发〔2018〕94号）、《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突发性有害生物灾害事件应急预案》（沪绿〔2020〕405号）、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印发《上海市美国白蛾处置应急预案》的通知（沪绿容〔2016〕256号）、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美国白蛾等重大有害生物防控的通知（沪绿容〔2019〕199号）。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林业总站（上海市林业病虫害防治检疫站）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工作。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作为其上级主管部门，依规对其项目执行进行监督指导。

### 四、实施方案

1、预算申报和评审阶段：2020年9月进行预算申报，11月完成评审工作。2、项目实施阶段：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预报工作按时间节点有序开展，不定期对各级林业有害生物中心测报点进行日常检查和集中检查，保证测报点有序运行，第一时间掌握有害生物发生情况。

### 五、实施周期

2020年完成前期工作（包括预算申报、评审），2021年1月—12月按照项目实施的时间节点开展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预报工作，2021年末完成项目。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费用合计323.7万元，主要包括林业有害生物监测、有害生物监测预警信息发布、林业有害生物中心测报点运行费、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技术引进及推进、林业有害生物专项治理等，全部纳入上海市林业总站单位预算管理。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崇明东滩保护区综合养护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崇明东滩鸟类自然保护区自1998年11月经上海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建区以来,尤其是2005年晋升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以来,保护区紧紧围绕国家示范自然保护区建设标准,以建设“国内一流、国际具有较大影响力”的保护区为目标,按照“生态治理求实效、科普教育有突破、执法管理上水平、科学研究攀高峰”的总体要求,不断推进国家示范自然保护区建设,各项事业发展取得了明显成效。

在此期间,保护区投入大量资金,建设了一批用于开展管护执法、科研监测、环境教育的基础设施,如:管理处、管护站、监测步道、野外工作站、崇明东滩视频监控系统、崇明东滩鸟类科普教育基地等。由于崇明东滩地区湿度大,盐碱度高,野外环境气候恶劣,许多基础设施长期受潮汐侵蚀和日晒雨淋的影响,正常运行会受到一定程度的干扰。为确保基础设施诸如管理处、管护站、电子监控系统、科普基地的正常运转,需每年投入相当的人力进行日常运行管理、设施设备维护和保养。

保护区成立以来为有效控制保护区内互花米草不断扩张的态势,先后积极争取中央湿地保护补助项目开展互花米草生态治理和鸟类栖息地优化中试示范项目一、二、三、四期建设,互花米草控制率达95%以上。2012年底,崇明东滩生态修复项目获得市发改委批复同意实施,互花米草治理和鸟类栖息地优化工作完成。后续需要对治理优化后的生态修复区进行持续的调度运行和全面有效的管理来实现修复区可持续的生态效益,通过日常管理巩固优化的效果,在原有成果的基础上,建立相对稳定的、主导功能相对明确,可持续管理的鸟类栖息地生态系统,为鸟类提供适宜的栖息地。

#### 二、立项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第一章第五条国家保护野生动物及其栖息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制定野生动物及其栖息地相关保护规划和措施,并将野生动物保护经费纳入预算。
- 2、《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第三章第二十三条 管理自然保护区所需经费,由自然保护区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安排。国家对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管理,给予适当的资金补助。
- 3、《上海市市级城市维护项目管理办法》
- 4、《上海市崇明东滩鸟类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办法》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崇明东滩鸟类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主要职责：负责研究起草保护区内鸟类资源和自然环境保护管理年度计划，编制保护区建设发展规划、保护区区域范围及功能区划调整等各类专项规划（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制定保护区各项管理制度和管理措施，开展保护区日常管理工作；组织鸟类迁徙高峰季节核心区、缓冲区封区管理工作，统一管理保护区的自然资源和自然环境。开展保护区社区共管共建工作，进行自然保护科普宣传教育，开展国内外交流与合作活动。

#### 四、实施方案

崇明东滩鸟类自然保护区综合养护项目2021年1月份启动编制实施方案，3月份启动招标工作，6月底前完成招标以及合同签收工作。2022年3月底前完成全部验收工作。

项目实施内容为对管护站、野外巡护设施、电子监控系统、科普基地进行日常运行管理、设施设备维护和保养。对治理优化后的生态修复区进行持续的调度运行和全面有效的管理来实现修复区可持续的生态效益，巩固优化的效果，在原有成果的基础上，建立相对稳定的、主导功能相对明确，可持续管理的鸟类栖息地生态系统，为鸟类提供适宜的栖息地。

栖息地维护面积3000公顷，生态大堤维护长度27公里，随塘河维护长度44公里，分隔堤维护长度56公里，潮沟维护长度23公里，维护泵站、水闸、涵闸17座，维护科研、宣教、管护基础设施9000平方米，植被管理400公顷，围外互花米草控制150公顷等。

#### 五、实施周期

2021年1月至2022年3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崇明东滩鸟类自然保护区综合养护项目2021年资金预算安排1900万元。2021年3月资金到位后，启动资金拨付，2021年11月底完成全部资金拨付。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智能辅助决策系统1.0版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为进一步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加快“一网统管”建设，围绕我局主要业务管理内容，通过运用数字化、智能化技术，实现业务管理的过程化、精细化，形成集信息采集、事件闭环处置和工作测评为一体的完整体系。完善监管机制，提升综合决策能力，构建绿容局智能辅助决策系统V1.0。包括垃圾分类综合监管信息子系统、森林防火监管子系统、餐厨废弃物管理子系统建设和完善。

## 二、立项依据

根据市委、市政府印发《上海市城市运行“一网统管”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的通知（沪委办发【2020】19号文相关工作部署和要求，启动构建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智能辅助决策系统V1.0版。包括：垃圾分类综合管理信息子系统将进一步深化数据归集和加强智能分析与应用。完善森林防火监管子系统，进一步将报警视频、火情接收、火情处置、火情发布、报警统计及前端监测点、报警统计、林业基础数据等体征数据可视化展示，完善火警处置流程。餐厨废弃物管理子系统通过同市场监管局源头产生单位法人信息库共享，建立完善“产生单位申报、签约”手续一网通办、收运处置评价体系等场景、事件一网统管功能。

## 三、实施主体

经市经信委的专业评审和市财政2021年度的财政项目评审，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信息中心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工作。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作为其上级主管部门，依规对其项目执行进行监督指导

## 四、实施方案

1、预算申报和评审阶段：经市经信委的专业评审后于2020年9月向市财政进行预算申报。2、采购阶段：2020年12月向市财政局提交提前启动政府采购项目申请，计划2021年1月启动项目政府采购工作，于2021年第一季度完成采购并签订合同。3、项目实施阶段：完成垃圾分类综合监管信息子系统、森林防火监管子系统、餐厨废弃物管理子系统建设和完善工作。4、项目验收阶段：2021年第四季度，于年底前全部完成。

## 五、实施周期

2020年完成前期工作（包括预算申报和评审、申请提前启动政府采购），2021年初完成项目采购，全年按计划开展系统建设和完善工作，2021年四季度项目完成并验收。

## 六、年度预算安排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智能辅助决策系统1.0版项目经费193.41万元，主要包括垃圾分类综合监管信息子系统、森林防火监管子系统、餐厨废弃物管理子系统的建设和完善费用以及咨询费、监理费、安全测评费等，全部纳入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信息中心单位预算管理。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上海滨江森林公园日常养护综合配套服务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上海滨江森林公园位于上海东北角，西临黄浦江、北临长江，两江与东海汇聚，形成了在上海独一无二的“三水”位置。公园临江岸线约2公里，隔黄浦江与炮台山相对，占地面积为120余公顷，成为水路进入上海的门户景观。也是近年来建设较大的一座集休闲、旅游、科普、观赏为一体郊野森林公园。主要的景区有：特色植物观赏区（包括杜鹃园、木兰园、蔷薇园）、湿生植物观赏区、生态林保护区、果园观赏区、滨江岸线观景区等。其中特色植物观赏区内的杜鹃园占地面积近100亩，应用了近几年杜鹃花的研究成果，共引进百多个品种，种植万余株，园内地势起伏，溪、谷、坡、林相互交错，开花时节，满山遍谷杜鹃花簇拥，呈现出“千丛相面背，万朵互低昂”的美好景色。园内包括河道、功能性建筑等设施。滨江森林公园的近中期战略发展目标是在园艺、科普、活动品牌与人才建设等方面得到迅速发展和提升，初步形成上海最具特色的郊野森林公园。

#### 二、立项依据

公园的管理和发展着重突出“自然—生态—野趣，保护—创新—发展”的主题，顺应“回归自然”的时代理念，充分发挥和利用了原三岔港苗圃地理位置的优越性和丰富的植物资源，通过最大限度对原有地形地貌、河流植被、林带的保护，以及对自身功能的优化和品质的提高，充分体现公园的自然化、生态化、人性化。

#### 三、实施主体

上海滨江森林公园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负责保障项目的进度、质量。市容与绿化管理局作为其上级部门，依规对其项目执行进行监督指导。

#### 四、实施方案

- 1、2020年11月完成项目预算编制上报。
- 2、2020年12月向市财政局提交部分项目提前启动政府采购申请，于2021年初完成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意向公开，于2021年第一季度完成采购并签订合同。
- 3、2021年1月至12月按年度计划完成项目实施，制订工作计划，每季度进行考核评价。
- 4、2021年年末完成项目考核验收。

## 五、实施周期

2020年完成前期工作（包括预算申报与评审、部分项目申请提前启动政府采购），2021年初完成项目采购，全年按计划开展日常养护综合配套工作，2021年末项目完成考核验收。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费用合计2930万元，主要包括园林植物养护费用、园林建筑类设施维护费用、保安保洁服务费用、公用事业费、公园特色费用、应急费用等，全部纳入2021年上海滨江森林公园日常养护综合配套项目预算管理。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上海辰山植物园绿化种植土壤修复三期工程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上海辰山植物园绿化种植土壤修复三期工程项目涉及G、H、K三大区域，其中G区为儿童植物园及周边绿环；H区为欧洲植物收集区及周边绿环；K区为华东植物园。建设内容包括绿化种植土壤改良修复、竖向设计、排水系统优化、植物保护与处理等。本次工程建设规模共约30.54公顷，其中G区约8.55公顷，H区约7.02公顷，K区约14.97公顷。

## 二、立项依据

项目的可行性研究于2018年12月，批复文号（沪建综计〔2018〕819号）；项目的初步设计于2019年10月，批复文号（沪建综规〔2019〕593号）分别通过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的评审，项目设实施参照《上海市绿化条例》、《室外排水设计规范》、《绿化种植土壤》，等与本项目有关的国家和地方规范。

## 三、实施主体

项目建设方为上海辰山植物园，负责全过程管理项目实施的各个环节；项目设计和施工单位为上海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负责实施项目中植物移栽和保护，排水、竖向设计、土壤改良的设计和施工；项目监理方为上海嘉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负责监管项目的实施质量；项目财务监理方为上海宏同万邦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负责监管资金使用。

## 四、实施方案

土壤改良环节，包括表土收集、翻深去杂、晾晒破碎、改良材料制作及添加改良材料与土壤混匀；植物保护环节：包括植物移栽保护、植物假植保护；排水环节：包括排水路径开挖，排水管铺设，排水井制作；移栽后养护。项目实施按照植物的生长季节合理安排，主要集中在3月初至5月底，10月初至翌年1月底两个时间段，以确保植物的成活率。实施过程由建设方、监理方和财务监理方共同监管项目的实施质量，确保项目开展顺利，同时满足园区日常运行和安全生产管理的要求。

## 五、实施周期

项目实施周期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2021年预算为1000万元，包括工程建设费910.9万元，工程设计费46.2万元，施工监理费30.73万元，财务监理费11.82万元，招标代理费0.35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上海辰山植物园2021年度日常养护综合配套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上海辰山植物园2021年度日常养护综合配套费项目涉及绿化养护和设施营运保障服务两大领域。目的为保障公园专类植物展示区域展示公园绿化景观和植物观赏特色，使游客能够享受到舒适的游园环境；保障公园各类设施进的安全，及时清运各类垃圾，保持上海辰山植物园的正常运行及环境整洁。

##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上海市公园管理条例》的要求，本市所有公园应保持环境整洁，环境卫生设施完好；保持水体清洁，符合观赏标准；保证设备设施完好，提高园林艺术水平，创造优美环境；根据《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的要求，公园和公共绿地的环境应卫生整洁，无暴露垃圾、粪便、污水，无污迹，无渣土，无蚊蝇孳生地；城市公共绿地应当保持整洁、美观，养护单位应当及时清除绿地内的垃圾杂物。

## 三、实施主体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上海辰山植物园，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工作。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作为上级管理部门，对项目进行监督指导；上海市公园管理事务中心对本项目进行考核。

#### 四、实施方案

上海辰山植物园已建立了相应的组织机构和制度、措施，并按照项目总体规划落实年度实施计划。具体涉及园艺景观部、规划建设部、服务管理部、信息技术部等上海辰山植物园内部管理部门；相关预算计划于2020年12月完成预算评审工作及园林植物养护项目和保安保洁服务项目提前启动的采购申请；项目预算按照政府采购的相关要求完成采购，计划于2021年第一季度完成合同的签订，实施过程中按照城维资金的管理规范合理使用预算资金并接受相关专业机构的考核及绩效跟踪评审。项目计划于2021年底前完成。

#### 五、实施周期

项目实施在2020年底前完成前期准备工作，2021年1月至12月底完成项目的实施及实施过程的跟踪评价。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预算由园林植物养护费用3148万元、水体维护费用36万元、园林建筑类设施维护费用1413万元、保安保洁服务费用1853万元、公用事业费用1000万元和应急费用18万组成，合计7468万元，由上海辰山植物园负责预算的实施和管理。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

### 内河水域船舶污染物免费接收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对除长江上海段、杭州湾上海段、黄浦江的吴淞口至闵行发电厂段以外的本市内河通航水域内的船舶，对船方产生的船舶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船舶生活污水、船舶油污水进行免费接收服务，力争达到“应收尽收”的预期目标。

#### 二、立项依据

根据《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修正）、《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5〕17号）、《防治船舶污染内河水域环境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5〕第25号）、《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港口和船舶污染物接收转运及处置设施建设方案编制指南〉的通知》（交办水函〔2016〕976号）、《上海港船舶污染防治办法》（沪府令〔2015〕28号）、《上海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沪府发〔2015〕74号）、《关于上海港内河水域船舶污染物实行免费接收服务的通告》（2018年）等相关法律法规。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水上管理处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工作。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作为其上级主管部门，依规对其项目执行进行监督指导。

### 四、实施方案

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水上管理处、上海市港行事业发展中心对作业服务单位的接收服务行为和服务质量予以监督、考核和管理，通过日常检查与现场抽查相结合、实时监控与数据核对相结合、凭证检查以及船民对作业服务满意度测评等方式对作业服务行为进行全过程监管。

### 五、实施周期

2020年底完成前期工作（包括预算申报和评审、申请提前启动政府采购），2021年初完成项目的采购，全年按计划开展对除长江上海段、杭州湾上海段、黄浦江的吴淞口至闵行发电厂段以外的本市内河通航水域内的船舶，对船方产生的船舶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船舶生活污水、船舶油污水免费接收服务进行监督管理工作，2021年年末项目完成并验收。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经费合计2,651.00万元，主要包括对船方产生的船舶生活垃圾、船舶生活污水、船舶油污水免费接收服务，全部纳入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水上管理处单位预算管理。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水生植物打捞运输处置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近年来，黄浦江上游水域季节性水生植物来量居高不下，黄浦江干流受到水生植物侵袭，不仅影响了黄浦江中心城区段景观水域的市容环境卫生整洁，也严重影响了上海的城市形象。为了维护黄浦江、苏州河景观水域市容环境，组织实施黄浦江、苏州河干流水生植物打捞运输处置作业服务，及时清除干流成片水生植物污染，确保黄浦江、苏州河景观水域不受水生植物大规模污染。

##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上海市水域市容环境卫生质量规范》、《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上海市水域环境卫生管理规定》、《上海市干流水生植物打捞运输处置成本规制管理办法（试行）》等，立项依据充分、齐全，符合相关政策、规定和民生需要。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水上管理处承担黄浦江、苏州河干流水生植物打捞运输处置工作的具体推进和跟踪。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作为其上级主管部门，依规对该项目执行进行监督指导。

## 四、实施方案

根据合同约定，编制水生植物打捞运输处置作业方案和作业计划，合理安排作业人员和作业船舶，每日组织开展水生植物航扫打捞、定点打捞、库区作业等，延长作业时间，提升作业装备水平，不断提高作业服务质量。同时，加强源头打捞，关口前移，加强上游水生植物打捞作业，规范转运和末端处置，保障水域环境整洁、优美。

## 五、实施周期

2020年完成前期工作（包括预算申报和评审、申请提前启动政府采购），2021年初完成项目采购，全年按合同、考核办法开展考核，2021年末项目完成并验收。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经费合计3,240.00万元，由本单位根据考核监管情况，在绿萍与水葫芦整治工作结束后，分别向市财政请款，向项目中标企业拨款，全部纳入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水上管理处单位预算管理。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一、项目概述

为确保黄浦江、苏州河市管水域的整洁，创造优美的水环境，水面质量保持长效常态，营造良好的城市生态环境，促进经济建设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水上管理处负责市管黄浦江、苏州河水域（黄浦江吴淞口至关港水域，全长44.6公里；苏州河东港口至北横沥水域，全长24.78公里）的日常保洁。

##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上海市水域市容环境卫生质量规范》、《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上海市水域环境卫生管理规定》、《上海市市管水域保洁成本规制管理办法（试行）》等，立项依据充分、齐全，符合相关政策、规定和民生需要。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水上管理处承担黄浦江、苏州河市管水域保洁工作的具体推进和跟踪。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作为其上级主管部门，依规对该项目执行进行监督指导。

## 四、实施方案

为了保证市管水域日常保洁项目长期、有效的实施，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水上管理处根据已有环境条例等规范制度，结合上海市市管水域的实际情况，特制定了《水域保洁作业监管考核方案》，按照对市管水域保洁项目的质量要求，作业单位也制定了《年度市管水域保洁作业方案及应急预案》。同时，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水上管理处下属黄浦江、苏州河管理站，按监管考核方案的要求，组织开展对市管水域进行巡查，严格按照监管考核方案进行评分。

## 五、实施周期

2020年完成前期工作（包括预算申报和评审、申请提前启动政府采购），2021年初完成项目采购，全年按合同、考核办法开展考核，2021年末项目完成并验收。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经费合计5,310.00万元，由本单位根据考核监管情况，每季度向市财政请款，向项目中标企业拨款，全部纳入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水上管理处单位预算管理。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1年老港垃圾填埋场一二三期终场修复后维护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老港垃圾填埋场一二三期封场修复工程的实施，旨在逐渐消除老港一二三期填埋场对周边环境的不利影响。工程主要包含封场、污染治理和生态修复等内容，具体包括垃圾堆体整形、封场覆盖、填埋气收集与导排、地表水收集与导排、渗滤液收集与导排、生态恢复、生态示范等，主体工程已于2015年6月完工。封场修复工程竣工后，需要进行封场后场区的运营维护管理，以进一步保障工程长期效益的发挥，通过长期的运营逐步实现项目各项环境效益指标的达标。项目维护内容包括：污水处理、绿化及生态塘养护、设施设备维护、外排通道维护等。

### 二、立项依据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157号）、《国务院批转住房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发〔2011〕9号文）、《上海市生活垃圾中转处置设施运营监管办法》（沪绿容〔2012〕254号）、《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生活垃圾填埋场封场技术规程》CJJ112-2007、《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废弃物管理处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工作。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作为其上级主管部门，依规对其项目进行监督指导。

### 四、实施方案

项目按年度计划开展，项目实施期间，管理部门将对项目实施等情况进行日常管理并不定期进行抽查，每半年进行一次考核，以确保项目质量达标，项目有序、规范开展。

### 五、实施周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经费1,529万元，其中永久排水通道维护71万元、封场绿化和生态塘养护1,458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1年废弃物管理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废弃物管理工作是城市管理的基础工作之一，也是提升城市文明整体水平的重要举措。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为主线，加强固体废弃物的全程管理力度，完善与发展循环经济相适应的环境卫生法规体系，初步建成与城市现代化相适应的合理有序、节能环保的固体废弃物收集、运输和处置系统，建立制度完善、运作有效、社会参与的废弃物管理体系。每年由上海市废弃物管理处（以下简称“市废管处”）进行立项和预算申请。

### 二、立项依据

2021年废弃物管理项目经费测算，市废管处依据《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根据2015年5月4日修正）、《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2019年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第11号）、《上海市促进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办法》（2014年2月22日上海市人民政府令 第14号公布）《上海市建筑垃圾处理管理规定》2017年市府57号令、《上海市餐厨垃圾处理管理办法》上海市人民政府令第45号、上海市城市基础设施特许经营管理办法（上海市人民政府令第55号），以及本市相关规定，对废弃物管理项目测算进行了核定。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废弃物管理处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工作。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作为其上级主管部门，依规对其项目执行进行监督指导。

### 四、实施方案

生活垃圾管理、建筑垃圾管理、废弃油脂、餐厨垃圾管理等工作按年度计划开展，项目实施期间，管理部门将不定期对项目实施等情况进行抽查，定期获取阶段性数据报告，以确保项目有序、规范开展，第四季度搜集相关资料，完成项目验收，撰写工作总结。

### 五、实施周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经费合计1,189.80万元，主要包括生活垃圾管理、建筑垃圾处理、废弃油脂、餐厨垃圾管理等费用，全部纳入上海市废弃物管理处单位预算管理。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中职教学费用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根据“十四五规划”的建设目标，我校2021年的工作目标是以持续提高教学质量、提高办学水平为工作主线，全面提升学校整体办学水平；加强学校软硬件建设及能级提升，提高综合管理效能等各项工作。学校为保证以上目标的实现，保障学校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故安排本专项，用于开展学校物业安保、设施设备维修、教学管理等工作。

### 二、立项依据

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上海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19-2022）》、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以及学校的工作年度工作计划。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环境学校为该项目的实施主体。具体实施中，校长为项目的总负责人，学校各分管领导负责相关专项工作的执行。

### 四、实施方案

根据项目内容，具体实施计划方案为1、日常教学工作按学期均衡实施；2、宿管服务按月工作量结算；3、校园设施设备日常维护维护根据实际需要及时维修；4、校园物业管理及安保工作按照时间节点签订合同，对照合同完成物业安保工作；5、招生及推荐工作3月启动、预计11月完成。

### 五、实施周期

本项目的实施市为了维持学校的日常运行、保障学校的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故项目的实施周期贯穿2021年全年。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预算合计463.32万元，主要包括学校物业管理运行费用、学校设施设备维修维护费用、学校招生及推荐服务费用、宿舍管理费用、学校开展教学活动发生的费用。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上海市绿化、市容、环卫、林业诉求处置督查督办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为顺利完成针对绿化、市容、环卫、林业四个条线市民诉求的先行联系、及时回复、实际解决、市民满意等内容进行全面评价、分析与汇总。同时，进一步促进绿化市容行业市民诉求处置效果的提升以及绿化市容行业政风行风的改善，推进热线标准化、精细化、智能化建设。

## 二、立项依据

自《市政府办公厅转发市纠风办关于2013年纠风工作实施意见》（沪府办发〔2013〕30号）将“完善群众诉求反映与处理机制，加强查信办案”作为本市纠风工作的三个主要任务之一以来，上海市政府要求“开展‘12345’市民服务热线效能监察，将‘12345’市民服务热线作为监督政府绩效的一个平台，加强对各区、各部门及有关承办单位的效能监察，开展群众对政府服务的满意度测评，推动政府工作效能不断提高”；更强调“加强典型案例剖析，发现部门和行业存在的制度漏洞和薄弱环节，研究从源头上解决不正之风的措施，建立长效管理机制”。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行政服务中心诉件督察科负责编制项目计划，经批准后实施，诉件督察科负责对第三方项目跟踪考评，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工作。

## 四、实施方案

1、预算申报和评审阶段：2020年9月完成预算申报及项目评审工作。2、采购阶段：于2020年12月启动项目采购；于2021年1月完成采购并签订合同。3、项目实施阶段：按项目要求完成热线诉求回访、录音回放督查、数据统计分析、阶段热点分析报告、年度报告编撰等工作，不定期组织抽查是否按合同要求开展测评项目、是否存在不真实测评情况、是否按规定时间节点，提供测评数据、测评分析及相应的阶段报告、年度报告。4、项目验收阶段：2021年12月，完成全部项目。

## 五、实施周期

2020年完成前期工作（包括预算申报和评审），2021年完成项目采购，全年按计划开展热线诉求回访、录音回放督查、数据统计分析、阶段热点分析报告、年度报告编撰等工作，2021年年底前完成项目并验收。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预算合计44万元，主要包括办结回访费用、督查督办费用、数据分析费用等，全部纳入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行政服务中心预算管理。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上海市市容环境质量监测和管理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开展对本市道路、居住区、公厕等环境卫生状况检查是保证环卫作业质量，提升市容管理的重要手段。项目主要承担全市市容环境质量监管、监督、监控和评价工作。根据市政府和市绿化和市容局各项重点工作要求，市质监中心以日常检查为主，专项检查为辅，全方位、多层次开展陆域环境质量的监测，对行业建设形成巨大助力。公厕管理与服务、道路保洁和垃圾清运行业成功创建文明行业。

##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上海市市容质量监测实效检查办法》《上海市道路和公共场所清扫保洁服务管理办法》《上海市地方标准公共厕所保洁质量和服务要求》《上海市机动车清洗保洁管理暂行规定》《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管理的指导意见》

## 三、实施主体

经2021年项目评审上海市市容环境质量监测中心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工作。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作为其上级管部门，依规对其项目执行进行监督指导。

## 四、实施方案

## 一、市容环境质量监测

对全市16个区的214个街镇的道路、垃圾收集点市容环境质量情况进行抽查。其中：中心城区每月开展1个周期的检查测评；郊区每季开展1个周期的检查测评。每个街道（镇）检查道路12条、垃圾收集点5个。

对全市16个区的垃圾清运车辆分类收运作业规范进行跟车检查。每区抽查数量不低于其清运车辆总数的18%，每个周期完成检查样本车辆720个，全年开展2个周期的测评。

为进一步加强全市上门分类收集工作质量的实时监管，计划委托第三方对沿街商铺及收运单位进行抽查，沿街商铺主要检查宣传告知、分类实效、规范服务和周边环境，每个街道随机抽取辖区内10条道路进行考核（其中每条道路检查5家商铺），每季度覆盖220个街镇，道路考核的平均得分为该街镇道路考核得分；收运单位检查主要检查收运制度和收运装备。

## 二、公厕保洁服务管理实效监测

对全市16个区的214个街镇的环卫公厕环境质量情况进行抽查。其中：中心城区每月开展1个周期的检查测评；郊区每季开展1个周期的检查测评。每个街道（镇）检查公厕5个。

## 三、车容及清洗场站管理实效监测

一是开展环卫作业车辆车容车貌专项检查。于全市16个区生活垃圾中转站、生活垃圾处置厂等地，对各区环卫作业车辆车容及作业规范进行抽样检查，每个区抽样数量不少于100辆次，全市共1600辆次。全年共开展5个周期检查测评。

二是开展清洗场站环境质量专项检查。对全市150家车辆清洗场站示范点开展专项检查测评。全年开展1个周期检查测评。

## 四、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管理实效监测

一是开展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管理实效监测，对全市16个区的214个街镇的沿街社会单位环境质量情况进行抽查。其中：中心城区每月开展1个周期的检查测评；郊区每季开展1个周期的检查测评。每个街道（镇）检查责任制实施情况路段9个、机动车辆清洗场站2个，其中每个路段检查责任单位数量5个。

二是开展责任区示范道路专项检查监测，按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示范道路标准要求，对本市16个区申报的250条责任区示范道路进行专项检查，同时开展市容保障服务人员的工作实效检查。全年共开展2个周期检查测评。

## 五、市质监综合监测平台建设

维护质监系统工作平台保障处理各项平台业务，做好技术支撑。

## 六、车辆清洗管理

通过主题宣传展示机动车辆清洗管理处如何立足大市容，依托市政市容联席会议平台，建立、完善本市机动车辆清洗保洁管理工作协作机制，不断创新研究开发践行民生和低碳环保并行的洗车方式，推动市、区、街（镇）三级管理体系的初步形成，构建相关行业主管部门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同抓共管的机动车辆清洗保洁管理新格局。

组织召开前期工作布置和动员会议，各区管理部门按照要求和实际情况，组织安排备案清洗场站验收和规范服务示范点评选工

## 五、实施周期

#### (1)市容环境质量监测

本子项目各专项监测检查项目于2021年10月底前完成，平台建设项目于2021年10月底前完成，生活垃圾上门分类收集第三方测评项目于2021年12月底前完成。

#### (2)车辆清洗管理

车容车貌管理项目：计划4月底前组织召开前期工作布置和动员会议，涉及内部比选的第三方检查计划5月底前完成比选工作，并签订委托服务协议，7月底前完成车容车貌管理工作中期成果考核。清洗场站管理项目于11月底前完成，并形成阶段性的通报。

#### (3)市容环境责任区管理推进

责任区主题宣传项目，计划11月底前完成。自律组织建设项目，计划11月底前完成。

#### (4)公厕行业、道路保洁和垃圾清运行业文明创建及指数调查

上海市道路、公厕行业社会公众满意度测评项目：上半年测评的调查时间为4月-5月，测评结果于七月底向社会公布；下半年测评的调查时间为10月-11月，测评结果于12月底向社会公布。

道路和公厕文明行业宣传及世界厕所日的各项活动于11月底前全面完成。

#### (5)环卫作业养护预算定额管理

定额软件2021年度维护按合同约定的要求，进行维护；定额执行、样本单位核算体系建立情况调查5月前完成；定额实际成本核算体系完善工作11月底前完成。

#### (6)上海市道路扬尘污染防治工作

上海市环卫智能化管理材料编撰于11月底前完成。全市环卫作业精细化管理现场指导活动于11月底前完成。精细化研究、信息数据采集、上传及发布于11月底前完成。高标准保洁区域创建工作现场指导活动于11月底前完成。高标准保洁区域日常检查及验收于12月底前完成。

#### (7)管理要求和技术规范的研究和修订

①2021. 5. 1——2021. 7 . 31广泛听取修订意见②2021. 8. 1——2021. 9. 1开展修订。③2021. 10. 1——2021. 10. 30专家评审。④2021. 11. 1——2021. 11. 31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并提交《标准修订稿》(8)绩效评价聘用第三方机构服务费用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于2021年11月底前完成。

###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项目的预算经费为463. 10万元，主要用于：(1)市容环境质量监测(2)车辆清洗管理(3)市容环境责任区管理推进(4)公厕行业、道路保洁和垃圾清运行业文明创建及指数调查(5)环卫作业养护预算定额管理(6)上海市道路扬尘污染防治工作(7)管理要求和技术规范的研究和修订(8)绩效评价聘用第三方机构服务费用。按项目进度申请和使用，总体控制在2021年11月底前全部完成。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户外广告、招牌监管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 （一）户外广告（招牌）第三方巡查

为进一步提高本市户外广告、招牌日常巡查效能，做到第一时间发现问题，强化督办整改工作，中心拟引入社会第三方单位负责本市重点区域日常巡查工作，对各类户外广告、招牌设施的设置现状定期通过实地踏勘、数据比对的方法，以书面报告的形式，对全市户外广告、招牌设施设置及整治的实际情况进行反映，发现并反馈整治工作推进实绩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为我中心对各区（县）整治成果绩效评价提供基础数据及相关图文资料。

#### （二）本市户外招牌、户外广告安全检测（抽查）

作为一项安全性、基础性、长期性项目，主要内容是以户外招牌、户外广告数据库为基础、进行户外景观设施安全检测管理。

### 二、立项依据

近几年来，户外广告、招牌设施的安全有序设施对于城市形象以及城市安全管理越来越重要。为了实现力争全年新增违规广告零增长，招牌设施设置规范有序的工作目标，进一步提高本市户外广告、招牌日常巡查效能，根据《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上海市户外招牌设置管理办法》、《上海市户外广告设置管理办法》、《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本市全面开展空中坠物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沪府办〔2018〕54号）和《贯彻落实〈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本市城市管理精细化工作的实施意见〉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的要求《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户外广告、招牌等设施监督管理的通知》，本项目拟引入社会第三方单位负责本市重点区域日常巡查工作，对重点区域、重要道路户外广告、招牌设施的设置现状进行全面调查，这不仅提高了日常监管的效率和水平，也使户外广告、招牌巡查巡检工作效率大大提升。

### 三、实施主体

由上海市市容景观事务中心作为项目实施主体，拟引入社会第三方单位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工作。

### 四、实施方案

### （一）户外广告（招牌）第三方巡查

工作内容主要由五部分组成，分别是日常巡查、专项检查、重大活动保障、批后监管抽查和巡查成果编制。

1、日常巡查：对确定的巡查范围，按照频率要求进行全覆盖巡查。

重点巡查各类广告、招牌设施的设置情况以及新增、陈旧破损、明显存在安全隐患等的各类设施。

2、专项整治工作检查：

①违法广告整治情况核查：根据市局重点督办的违法户外广告设施清单对整治情况进行核查。

②违法招牌整治情况检查：结合日常巡查，开展两次违规招牌整治情况检查，提供违规招牌设施清单及照片。

3、专项巡查

①游船广告设置情况：开展4次对黄浦江游船广告设置情况专项检查。

②旗帜式广告检查：每年按照可以悬挂旗帜式广告的路段，开展2次专项检查。

4、重大活动保障：对建党100周年、进口博览会、国庆72周年等重大活动保障范围、以及本市高架及重要道路进行检查。活动举办前一个月每周全覆盖一次，活动举办期间一周全覆盖两次。

5、批后监管：

①对各区行政许可后设置情况进行抽查，每区抽查20块。（预计抽查400块以及100处临时广告）。

②依据《户外广告实施方案》对延安、南北、内环、中环高架两侧广告设置现状进行核对梳理（含设置数量、形式、尺寸等要素）。对临时广告进行核查

③及时发现新增广告

### （二）本市户外招牌、户外广告安全检测（抽查）

1、户外招牌：

①2021年拟对本市行政区域内16个区人流密集道路进行随机抽检。

②拟对抽取信息进行（A-C）分级统计，并将各类检测报告通知各区管理部门，及时做好相应措施。

2、户外广告：

①拟于2021年开展户外广告设施第三方安全检测工作，预计检测200块左右，主要抽取16个区重点区域，重要道路内的大型户外广告设施，预计每区抽取10块，根据区域面积、商业集中程度，适当增加抽取数量。

②拟对抽取信息进行分级统计，并将各类检测结果告知各区管理部门。

③拟对各区不合格的户外广告设施安全督办及时整改消除安全隐患。

## 五、实施周期

（一）户外广告（招牌）第三方巡查：2020年完成前期工作，2021年年初完成项目采购，全年按计划开展巡查工作，2021年年末项目完成并验收。

（二）本市户外招牌、户外广告安全检测（抽查）：2021年年初完成前期工作，2021年年中完成项目采购，全年按计划开展巡查工作，2021年年末项目完成并验收。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费用合计151.63万元，主要包括人工检测费、仪器仪表使用、报告编制费等，全部纳入上海市市容景观事务中心单位预算管理。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